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2-029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06天(挂钩汇率看涨)、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06天(挂钩汇率看跌)
●委托理财期限:106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2年5月18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在年度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使用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06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00	1.70%-4.5%	24.68-65.34
10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无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06天(挂钩汇率看跌)	5000.00	1.70%-4.5%	24.68-65.34
10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履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06天(挂钩汇率看涨)

2)产品编码:2699223550

3)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认购规模:5000万元

5)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6月24日

6)产品期限:106天

7)产品成立日期:2022年6月27日

8)产品到期日:2022年10月11日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10)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证券代码:301043 证券简称:绿岛风 公告编号:2022-024

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05号)同意注册,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6.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4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341.32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133.68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8月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1]21000790172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开户银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丙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与《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拟对原募投项目“年产新风类产品30万台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进行调整,将其中尚未使用的14,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全资子公司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绿岛风”)承接的“年产15万台新风类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调整”,并由河南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绿岛风”或“甲方2”)承接的“空气系统科技及设备生产基地项目”,调整后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将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原募投项目建设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江苏绿岛风、河南绿岛风将对变更转出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同时将与该专户、保荐机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2022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近日,募投项目“空气系统科技及设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河南绿岛风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44601617080100000870)并同公司、保荐机构、建设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绿岛风空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2:河南绿岛风空气系统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支行

证券代码:002808 证券简称:恒久光电 公告编号:2022-029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余虹达先生出具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了解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余虹达	否	5,376,000	39.82%	2%	2022年4月20日	2022年6月24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5,376,000	39.82%	2%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份(含质押限售)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余虹达	否	5,376,000	39.82%	2%	否	否	2022年6月24日	连续解除质押止	宁波裕源贸易有限公司	为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	5,376,000	39.82%	2%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106天(挂钩汇率看跌)
2)产品编码:2699223551
3)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认购规模:5000万元
5)合同签署日期:2022年6月24日
6)产品期限:106天
7)产品成立日期:2022年6月27日
8)产品到期日:2022年10月11日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10)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为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银行提供本金完全保障,产品收益挂钩EUR/USD汇率中间价,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取得相应的收益。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金融结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各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57,120,653.52
负债合计	201,396,73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5,729,917.0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25,811,622.14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持续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拟对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商承收益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9,400.00	9.0933%	54.91
2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	37.20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	11.89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00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00	-
合计		37,400.00	27,400.00	104.01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益	商承收益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9,400.00	9.0933%	54.91
2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	37.20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	9.0000%	11.89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00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0.00	-
合计		37,400.00	27,400.00	104.01

最近12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 1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4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4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金额 1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金额 40,000.00

委托理财总余额 50,000.00

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2-034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钱文龙先生持有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15,920,0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持有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钱文龙先生计划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5,000,00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29%。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钱文龙	5%以上非第一大	115,920,022	9.99%	IPO取得;115,920,02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钱文龙	115,920,022	9.99%	钱文龙、缪建义与浙江浙文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钱文龙先生、缪建义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一致行动人权益授权给钱文龙先生行使,共同一致行动人委托浙江浙文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组 缪建义	47,499,404	4.09%		
合计	431,236,915	37.16%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钱文龙	3,002,600	0.26%	2022/3/18 - 2022/5/16	3.56-3.93	2022/2/17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钱文龙	不超过15,000,000	不超过1.29%	竞价交易减持、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00股	2022/3/19 - 2022/12/18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减持股份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钱文龙先生对所持股份质押融资的承诺
(1)钱文龙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8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渠汇成先生、张会亭先生、王兆健先生、郭成尼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渠汇成先生、张会亭先生、王兆健先生、郭成尼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其中,持有公司股份20.4706%(占公司总股本0.1211%)的股东渠汇成先生计划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1,1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03%);持有公司股份157,720股(占公司总股本0.0933%)的股东张会亭先生计划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9,4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33%);持有公司股份106,970股(占公司总股本0.0633%)的股东王兆健先生计划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743股(占公司总股本0.0158%);持有公司股份166,420股(占公司总股本0.0985%)的股东郭成尼先生计划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41,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46%)。(若上述国有还款、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渠汇成	生产总监	204,700	0.1211%	51,175	25%
张会亭	研发总监	157,720	0.0933%	39,430	25%
王兆健	品质总监	106,970	0.0633%	26,743	25%
郭成尼	国际销售总监	166,420	0.0985%	41,605	25%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本次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的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的股份。

3.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4. 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期间将遵守窗口期限制买卖股票等相关规定)。
5.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拟减持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渠汇成	51,175	0.0303%	25%
张会亭	39,430	0.0233%	25%
王兆健	26,743	0.0158%	25%
郭成尼	41,605	0.0246%	25%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包括本次交易在内,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5,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7%。

三、本次融资租赁出租人基本情况
1. 出租人:上海临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2016年3月29日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4.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港大道1539号803室
5. 法定代表人:高明
6.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7.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维修和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本次融资租赁的基本情况
1. 承租人: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出租人:上海临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方式
4. 融资租赁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无关联关系。
5. 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300万元
6. 租赁期限:36个月,自起租日起算。
7. 租金及支付方式:等额租金后付法
8. 租赁物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临港租赁所有,自租赁期满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本公司
9. 服务费:人民币500万元

五、融资租赁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通过本次融资租赁业务,利用公司现有资产进行融资,有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有效满足公司长期的资金需求以及经营发展需要。
2. 本次进行的融资租赁业务,不影响租赁资产的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风险可控,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晋钢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2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5,000万元,收到收益12.51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确保本金承诺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品种和决议有效期内做出具体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购买兴业证券主动型滚动赎回浮盈收益凭证第 65 期(中证500看涨)3,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

由于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于近日收回本金合计5,000万元,收到收益

董事会议日期	交易对象	交易事项	融资金额	租赁期限	董事会决议情况
2022-03-29	海南临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4,000.00	24个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2-05-13	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售后回租	1,500.00	24个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95,000.00	90,000.00	2,642.96	5,000.00
2	委托理财产品	78,000.00	13,000.00	674.56	65,000.00
合计	—	—	—	3,317.52	7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 114,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笔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6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金额 7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金额 80,000.00
总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50,000.00

注:公司滚动购买超短期理财产品,实际投入金额与实际收回本金均指期间内最高投入或收回的余额。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八日